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 颁发，内容涉及飞行安全，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，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：CAD2013-MULT-65R1

修正案号：39-9046

一. 标题： 拆除高压压气机 (HPC) 2-5 级转子盘毂

二. 适用范围：

本指令适用于装有高压压气机 (HPC) 2-5 级转子盘毂的 GE 公司所有 GE90-110B1 和 GE90-115B 发动机，且：

(1) 件号 (P/N) 为 351-103-106-0、351-103-107-0、351-103-108-0、351-103-141-0、351-103-142-0、351-103-143-0、351-103-144-0、351-103-145-0、351-103-146-0、351-103-148-0、351-103-149-0、351-103-150-0 或 351-103-151-0，以及

(2) 序列号列在 GE 公司服务通告 (SB) GE90-100 SB 72-0659 R01 (2016 年 2 月 18 日) 附录 A 第 4 段中。

三. 参考文件：

1、FAA AD 2017-07-04，39-18842，2017 年 3 月 24 日颁发；

2、GE 公司服务通告 (SB) GE90-100 SB 72-0659，R01，2016 年 2 月 18 日颁发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替代 CAD2013-MULT-65 39-7910

本指令的颁发是由于 CAD2013-MULT-65 (对应 FAA AD 2013-24-17) 颁发后收到 HPC2-5 级转子盘毂后间隔臂有裂纹的报告。颁发本指令是为

为了防止 HPC2-5 级转子盘毂失效、非包容性故障、发动机和飞机损伤。

自2017年4月21日起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，除非已事先完成。

按以下要求在用的发动机上拆下序列号列在 GE 公司服务通告 (SB) GE90-100 SB 72-0659 R01 (2016 年 2 月 18 日) 附录 A 第 4 段中的 HPC2-5 级转子盘毂：

(1) 对于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少于 4500 循环 (CSN) 的盘毂，在超过 5000 循环 (CSN) 前。

(2) 对于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达到或超过 4500 循环 (CSN)，但少于 5200 循环 (CSN) 的盘毂，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起的 500 循环 (CIS) 内，但不得超过 5500 循环 (CSN)。

(3) 对于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达到或超过 5200 循环 (CSN)，但少于 5600 循环 (CSN) 的盘毂，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起的 300 循环 (CIS) 内，但不得超过 5800 循环 (CSN)。

(4) 对于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达到或超过 5600 循环 (CSN)，但少于 5800 循环 (CSN) 的盘毂，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起的 200 循环 (CIS) 内，但不得超过 5850 循环 (CSN)。

(5) 对于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达到或超过 5800 循环 (CSN)，但少于 6000 循环 (CSN) 的盘毂，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起的 50 循环 (CIS) 内，但不得超过 6000 循环 (CSN)。

(6) 对于在 2017 年 4 月 21 日达到或超过 6000 循环 (CSN) 的盘毂，下次飞行前拆除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7 年 04 月 2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7 年 05 月 03 日

七. 联系人： 朱江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0-86130011